

二〇〇〇年一月七日會議
討論文件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

**香港室內空氣質素管理
公眾諮詢**

目的

本文件的目的，是徵詢各委員有關擬議的室內空氣質素管理計劃的意見。

背景

2. 在一九九九年一月八日舉行的會議上，政府向各委員簡報《辦公室及公眾場所室內空氣污染》顧問研究的結果和建議。經考慮過委員及其他社會人士所提出的意見後，我們擬備了一份室內空氣質素管理計劃的建議，並已向專業團體和市民進行諮詢。

室內空氣質素管理

3. 為提高公眾對室內空氣質素的認識，建議的室內空氣質素管理計劃會首先推行公眾教育及宣傳運動，並將於二〇〇〇年設立一個室內空氣質素資訊中心，派發有關室內空氣質素的資料。政府將會率先於二〇〇〇年挑選部份政府樓宇以推行室內空氣質素檢定計劃。同時，亦會邀請私人樓宇業主及管理公司參與這項檢定計劃。在推行這計劃三年後（即二〇〇三年），我們會檢討有關情況和考慮是否需要擴闊管制範圍及把樓宇年檢制度訂為強制規定。

4. 為了協助樓宇業主及管理人員評估及管理室內空氣質素，我們已擬備了一套建議的室內空氣質素指標及一套技術指引，以助妥善管理室內空氣質素。

諮詢

5. 在一九九九年八月我們開始就本計劃徵詢各專業團體的意見，並在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初就這項計劃向公眾諮詢，而諮詢剛於一九九九年年底完

成。我們會因應公眾的意見對建議中的計劃作適當的修改。有關「室內空氣質素管理」的諮詢文件及《辦公室及公眾場所室內空氣質素管理指引》已在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五日傳閱給各委員參考。

徵詢意見

6. 請各委員就改善香港室內空氣質素的諮詢文件提出意見。經考慮在諮詢期間從各方面收集得的意見後，我們期望於二〇〇〇年年初為計劃定稿。

環境食物局
二〇〇〇年一月